

浦周办〔2022〕1号

签发人：李慧

周家渡街道办事处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引 言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市政府《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的要求，由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周家渡街道办事处编制。全文包括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存在的不足和原因”、“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以及“2022年度工作安排”。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2021年，周家渡街道办事处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按照市、区有关法治建设工作要求，扎实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领导，夯实法治建设基础

1. 加强全局统筹，协调推进工作部署

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纳入街道年度工作计划，与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街道党工委中心组多次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专题学习活动，积极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2. 强化机制建设，夯实法治工作力量

为构建法治建设长效工作制度，根据市、区相关工作要求，制定《周家渡街道全面加强和改进法治建设的实施方案》，成立了中共周家渡街道工作委员会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司法所。定期督导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3. 坚持权责一致，严格落实依法决策

着眼压实机关各职能部门、事业单位、居民区等全面依法治理责任，推动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合同审查、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及备案审

查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后评估工作机制、专项清理和定期清理制度。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程序要求，实行司法所负责人列席主任办公会工作制度。

（二）依法行政，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能级

1. 提高决策效力，规范落实政务公开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制度，逐步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2021 年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8 件，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10 件。积极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管理工作，全年街道行政诉讼案件 3 件，其中一审 2 件、二审 1 件，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到 100%，无行政复议案件、无行政诉讼败诉案件。围绕“城市管理乱点趋零化”，举办一次政府开放日主题活动。

2. 优化资源配置，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

优化街道政府法律顾问配置，进一步发挥各律所、各法律顾问的优势与特长，通过加强机制建设、日常监管、加强协同配合，形成专业法律服务的整体合力。强化政府法律顾问对重大事项决定的合法性审查、信息公开、应诉复议、合同审查等核心关键业务进行全领域、全过程法律监督和指导。

3.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依法行政效能

2021 年，街道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加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建设，组建综合行政执法队（城市管理执法中队），并于 8 月 1 日起承接并实施下沉的执法事项。深入抓好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这三项基本制度，执行好、落实好。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街道城管中队共立案

各类行政处罚案件 272 件，结案 241 件，共计处罚金额 54650 元。其中一般程序案件立案 116 件，结案 88 件，罚款金额 44630 元；简易案件已作出当场处罚决定 156 件，结案 153 件，罚款金额 10020 元(另有 3 件 150 元尚未收到银行回单，无法结案)。

周家渡街道安监所根据年初监督执法计划，每月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监督检查。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共检查门面房、小企业、重点监控单位 2134 多家次(纳入监管的企业 68 家，其中重点监控单位 20 家、小企业 48 家)，出动检查人员 4268 人次，发现安全隐患 475 条，整改 475 条；开具现场检查记录 250 份，责令整改通知书 56 份，复查意见书 41 份。行政处罚 20 起，处罚金额 2.8 万，罚款收缴率 100%。

(三) 紧抓关键，提高法治社会建设品质

1. 抓牢关键少数，提升干部队伍法治能力

街道十分重视领导干部法治教育，始终抓住党员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健全党政领导班子集体学法与考核制度，推动增强领导干部尊法、守法、用法意识，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连续多年邀请市级机关法律专家、国内顶尖法学教授为党委中心组和全街道工作人员授课。

2. 围绕法治热点，有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

开展重点专题普法工作，街道 2021 年将民法典系列宣传活动作为周家渡街道度普法责任制重点项目。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在社区公园、广场、居民区广泛开展普法活动，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涵养法治文化，传播法治力量。继续推进新区“法治进社区”民法典主题法治讲师团社区普法行动，2021 年共开展

8 场讲师团法治讲座，内容涉及多领域法治主题。将昌七法治文化公园和“法律服务你我他”活动申报为法治文化主题阵地和法治文化主题活动。

3. 精准排摸矛盾，有效化解辖区矛盾纠纷

深入开展社区矛盾大排查活动，全面掌握辖区内可能存在的不稳定因素和各类矛盾纠纷。深化诉调对接、访调对接、警调对接工作，各级调委会、工作室成功处置多起群体疑难纠纷。1-12 月，各级调委会共开展大排查活动 16 次，社区排摸矛盾 1572 次/件，接待纠纷当事人 1621 批/3133 人。共受理各类纠纷 1631 件，化解 1596 件，矛盾化解率为 97.85%。深化诉调对接、访调对接、警调对接工作，各级调委会、工作室成功处置多起群体疑难纠纷。老娘舅工作室成功化解疑难信访矛盾 2 件；居民区夫妻间矛盾激化引发离婚及房产分割矛盾 4 件、刑事和解纠纷 1 件。派出所委托工作室调处刑事和解案件 2 件。农民工欠薪纠纷 13 件，调委会及委托工作室、共处置“司法 110”推送的纠纷类警情 1105 件，处置率、反馈率为 100%，无“民转刑”案件发生。

（四）优化资源，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1. 深化拓展“1+2+X”公共法律服务模式

深度契合老城区社区治理需要，从律所团队遴选优秀律师、从多方助力到深度整合，打造“接地气”、“有底气”的公共法律服务。针对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团队的整体建设，对部分法律顾问进行调整和优化，使法律团队的专业性更强、领域覆盖面更广、向辖区单位延伸拓展

的维度更高。配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之“浦东政法为民先锋行动”宣传，司法所“1+2+X”公共法律服务模式在“法治浦东”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2021年全年，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在居民区以及街道信访窗口共接待咨询1136次，参与纠纷化解262件，协助申请法律援助17件，协助起草、审核、修订村规民约和其他管理规定8份；为居民区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意见111件，应邀参与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谈判协调3次，举办法治讲座36场，审核法律文书7件，协助居村（社区）处理换届选举中的法律问题22个。

2. 积极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依托“家门口”服务体系提质增能工作，全面规范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实现32个居民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全覆盖，并全部实现法律服务标志、标牌统一，法律顾问亮牌接待，公共法律服务内容、流程、制度等上墙。同时，借力“沪小法”微信塔群平台，实现法律顾问信息全公开、法律顾问线上服务全时段。

3. 积极创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注重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以点带面，推动形成独具特色的“自治、共治、德治、法治”四治共同融合的社会治理体系。雪野二村居民区2021年成功创成浦东新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昌里第五居民区积极争创新一轮浦东新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二、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需进一步提升工作能级

随着法治建设工作要求不断提升，街道的工作能力和能级

对照新区的要求还有差距，虽然街道已全力以赴，但是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执法等方面各部门还需要一定的适应过程。需要进一步加强法治思维、法律思维的培养，深化运用法律思维分析问题、做出决策、服务群众、拓展服务能级。

（二）需进一步做好执法权下沉工作

根据中央和市委的部署，要继续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向街镇下发一批执法事项，在街镇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对街镇执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是一项巨大的挑战，在实践中仍需要依托上级主管部门对执法方面进行业务指导。

（三）需进一步加大保障力度

随着街镇职能边界的扩大，在工作保障机制、部门配合衔接等方面还需不断改进和优化。

（四）需进一步创新法治工作手段

需要在抓住行之有效传统方法不放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创新工作手段，进一步拓展思维方式、创新方法。

三、2021 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认真落实。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将条线业务工作与法治工作有机结合，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将法治建设履职情况写入年终述职报告。

二是带头学法，模范用法。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关于法治建设重

大决策部署，组织开展领导班子法治专题学习。

三是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合同审查、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及备案审查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后评估工作机制、专项清理和定期清理制度，确保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切实落实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街道领导参与诉讼庭审活动，法治政府建设的年度报告按要求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

四、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2022 年街道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以法治示范街镇创建为契机，全面梳理相关工作机制，不断提升法治工作重视度、加强法治支撑、提高法治工作参与度，为今后更好开展街道法治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落实普法责任制

结合八五普法，进一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机关各职能部门、事业单位居民区等共同发力，把行政执法、办事服务、民主监督的过程作为精准普法的过程。同时加强法治建设、法治宣传力度，加快法治公园建设。进一步丰富法治公园建设内容，在法治公园中开辟民法典系列宣传板块，由六里法庭给予专业内容支持，与六里法庭通力协作，与时俱进开创社区普法新局面。

（二）加强矛盾排查化解

深化拓展“三不”工作，充分发挥街道条线部门专业优势，打造具有周家渡特色的“街道、部门、居民区、楼组”四级矛盾纠纷“分类分级”调处新机制，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楼组、居民区，

专业矛盾不出部门，大事不出街道。进一步发挥全局观念，运用法治思维，通过深入研判、分析（包括大数据分析），加强诉调对接、访调对接、警调对接工作，使各类矛盾纠纷得到更好化解。

（三）完善法治建设体系

进一步加强党工委办事处对法治建设工作的总体领导，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支持和帮助，密切联系辖区实际和居民的服务需求，围绕街道中心、重点工作，寻找提升总体能级的突破点、关键点。一是不断形成并完善各类相关工作制度流程。二是全面提升全体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从而提升服务水平。

（四）强化队伍建设工作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总体要求，既要抓住党员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法治意识素养的提升，加强全体干部、居民区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履行法治职责能力的提升，更要不断巩固发展各类法治志愿者、法律工作者及其他社会可依靠力量的培育。

（五）创新公共法律服务能级

在居民区公共法律服务（家门口法律服务）“1+2+X”模式基础上，提升专业调解员、专业审判人员与居民区的融合度，力争形成效果更好、效能更优、融合发展的工作模式。推进物业纠纷调处“三分三定”工作机制的项目化、实质化进展。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周家渡街道办事处

2022 年 1 月 19 日

周家渡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0 日印

核稿人：石小露

(共印 5 份)